# 最新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的作文600字(6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：2024-12-26

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一很多时候，我常会思考一个问题：长大后，我做什么呢？在一次次的回答中，我的答案始终是一个：当一名作家。一直以来，看书、写作都是我的爱好。小时候，倚在妈妈的怀抱里，听《小红帽》、《美人鱼》、《丑小鸭》的故事，从那时候，我就想...*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一**

很多时候，我常会思考一个问题：长大后，我做什么呢？在一次次的回答中，我的答案始终是一个：当一名作家。

一直以来，看书、写作都是我的爱好。小时候，倚在妈妈的怀抱里，听《小红帽》、《美人鱼》、《丑小鸭》的故事，从那时候，我就想：多么有趣的故事啊！是谁写出来的？以后，我也要写这样的故事。长大后，这个理想一直都没变过，深深地记在我的脑海中，而书的魅力对我而言，也越来越大。我开始大量地阅读书籍，认真思考各种问题。

从小学三年级就有写作了，很多人对于写作很头疼，我却和他们恰恰相反。每一次，我都会用心完成：首先就是构思，接着打下底稿，完后，自己再细细地看看，进行自我修改，然后交给爸爸妈妈，让他们评价评价，进行第二次修改，直到满意为止，再誊抄好，交给老师。有时也会听取同学的意见，因为我们都是小孩子，他们也许会站在我的角度上去审阅文章。

四年级起，我的语文成绩总是名列前茅，好几次写的，都被老师当范文在班上朗读。\*时看书，或者是参加竞赛，或者是一个个的荣誉，让我的快乐在提升，对这个理想的实现也就更坚定了信心。我已在“鹿山坞杯”感恩征文竞赛中荣获三等奖，还成为了“南太湖少年文学院的小院士”，但是，我并没因此骄傲，还是继续一丝不苟地写作，面对老师、父母、同学的提出的建议，坦然接受，针对性地提升自己。

我要成为作家是因为满足自己对写作的渴望，满足多数人对书的渴求。我希望我的能给人带来快乐和幸福感。

在一本书上，我看见过这样一句话：梦想伴随人生，关键是必须坚持。我要把我的理想——成为一名作家坚持到永远。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二**

梦想就是一颗种子，想让它发芽，开花，结果，就要用自己的心血和汗水去浇灌。

我的梦想是当一名作家，写出更多更好的童话，让所有的小朋友都能看到我的书，希望能够带给他们快乐。

我知道，要让这个梦想成真，每天必须积累，因为，知识是积累起来的，厚积而薄发。

我曾经在梦里面正在写一本书，书名叫《鲜红的翅膀》。但在梦里面，我根本不知道为生么要写这部书。当我看到我写的日记时最后一篇时，上面的最后一篇写的时间是2024年2月24日晚上8点21分。我惊讶了，这是20年后？我又看了看日记的内容，不是吧！我要写的这篇可是要去比赛的？还是全球的创作比赛！我心想，惨了，怎么比得过人家啊！我打算死马当活马医，试着写一写，可让我万万没想到的是，我竟然在半个小时之内写了三千字！之后我又写了一小时，在写的时候，我有一种腾云驾雾的感觉。当我看看钟，已经12点钟了，当我走到镜子前面时，我的眼圈已经黑的不成形了。

于是，我打算明天睡一整天。到了第三天，我才醒来，可在镜子里一看，黑眼圈比前天淡了许多，我想我还是快点写吧，明天就要去比赛了。正当我写着写着，仿佛感觉自己就是血翼的主人，自由地在天空中飞翔。可有好人也会有坏人，有光明也会有黑暗。那是一群坏蛋，还复制了我的血翼，还变成了黑翼。可他们复制的了血翼，复制不了他的能力，血翼有一个最大的特点---鲜血本相！

鲜血本相就是……血剑对黑剑，一模一样的能力，一模一样的招式，怎么打得过呢？当我倒下时，有一个声音对我说：“光为何强大？”那个声音还在继续。

“因为光能驱除黑暗。”

“错！”

那个声音说“因为任何生物都离不开光，光是万物的根源……”

当我重新站起来的时候，感觉又一股神秘而又温暖的力量让我消灭了敌人，照亮了黑暗。

当我醒来时，才发现是一个梦。

可我不会放弃当作家的这个梦想，因为梦想的种子已经发芽，我会用我的心血和汗水浇灌它，通过自己的努力，我相信梦想终究会成真！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三**

从幼儿园到初中，老师一直是我们成长路上的指路人，升入初中，我认识了一位好老师，她就是我最喜欢的老师。

上课时，老师拿着教材书和播音机，快速走上讲台授课，对于我来说，她讲的课从来都不枯燥无聊，老师总会带动全班，一步步迈向文章的高潮，将我们带到她的时间。讲到令人兴奋的动人的情节中，她的声音变的抑扬顿挫，语速变得更快，情绪越来越激动，思路越来越开阔，眼睛越来越闪出光芒，就像渔夫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行驶，突然来了一场令人胆战心惊的海啸，但是过一会儿海浪就像睡熟的娃娃，骤停了。我们的思路又回到她的.课堂中留连在她的眼睛里。

老师啊！若我是红莲，您就是荷叶，遮蔽我成长路上的风雨；若我是花，那您就是叶，点缀我成长路上的风景；若我是浓雾，您就是那光，驱散我成长路上的阴霾。老师，您的恩情我难以忘怀，您的教导，将时刻铭记我心。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四**

假如我是作家，我将会用手中的笔描绘大自然的美丽，让我的读者们感受到世间万物的可爱。

假如我是作家，当春风来临时，我将到森林里感受着春意盎然的景象。看着那春暖花开的景色，听着小鸟那悦耳动听的歌声，坐在那绿油油的草地上，怎么不令人陶醉呢？所以我将把这一切写入文章里，把这无与伦比的景色带给读者。

假如我是作家，当夏天带来时，我会到一望无际的大海边骄阳似火的猛烈，把那风\*浪静的场面给大家。

假如我是作家，当秋高气爽的秋天到来时，我会到田地里帮农民伯伯干活，并写一份心得，让大家体会“锄禾日当午，汗滴禾下土”的辛苦。

假如我是作家，当白雪皑皑的冬天来临时，我会到雪地里寻找那寒风中挺拔的梅花，并把梅花那种坚忍不拔的精神告诉大家。

假如我是作家，我将会用写书的钱捐给山区里的孩子们，让他们可以开开心心地上学。

假如我是作家……

我知道，当做家要付出很大的努力，但我不怕，因为我坚信有志者，事竟成。长大后，我的理想一定会变成现实的！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五**

愁是忧愁的愁,予是自己。

《错误》是我与他结识的第一首诗，从此便喜欢上了婉约寂寞的他。

“我打江南走过”，简单的“江南”二字，将我带入了充满诗意在境地――蒙蒙的烟雨，翠绿的河岸，灵秀的山水，当然还有深闺里思念的人。然而，诗人心中的江南是消瘦的，留下的风景已变换了数旬，已经如莲花，在开开落落之间，只剩下一支干枯的荷梗兀立。

这该是怎样的季节呢?应该是春季吧!早春，一切都在等待中，东风滞留在遥远的地方，柳絮挂在柔柔的枝条中沉沉睡去，不管人间的等待和梦。在这样的季节里，在江南那小小的城市的一个阁楼中，一个女子的心扉紧闭，在幽深的青石小巷，笼罩着氤氲暮色，寂寞浸透深深的愁思。

“我达达的马蹄是个美丽的错误，我不是归人，是个过客……”这美丽的错误，是个五彩的幻觉，明明马蹄声近了，明明这达达的马蹄声向我的阁楼奔来了，明明是那熟悉的青石板的敲击声，偏偏，那是个过客。

他也只能是个过客。

这是他浪子无家可归的悲哀吗?

读着诗，仿佛看见一位身着蓝色长衫的诗人在远处烟雨朦胧中彳亍，脚下是一条寂寞的路，向两端无限遥远。两个方向的分离，是风，是雨，是夜的孤独。“花发多风雨，人生足离别。”风筝终是去了，残线空留手中。也许，今夜他的梦里，没有了相逢的风雨桥，没有了那守望的眼神，那个女子，只留一个转身离去决绝的背影，久久刻在心头。前路漫漫，风雨无常，别离也许是最好的答案。“\*芜尽处是春山，行人更在春山外”，他惆怅着，观一幕烟云，吟一曲赋别。

这是否是他少年爱情花葬后的忧愁呢?

秋日夕阳下，他打远道而来，从遥远的异国，到温暖的故乡。窗外那山菊烂漫，可是游子那思乡眷恋的怒放?秋日风渐寒，正待回望间;多想跨出去，一步成乡愁。可这仅仅一步的乡愁，却也如酒般醇香，值得一生去回味。

故园何方?归期几何?

这便是他了，有着多愁善感世界、眷恋故土的游子。

郑先生的诗，久久不能做一个界定，仁侠酷似李白，情意曲折、欲说还休又仿佛柳永，自成一家余音袅袅。

郑先生有极高的古典文学修养，且擅长将\*的传统意识与西方的表现技巧相结合，避免了现代诗派内涵的缺失。

他的诗歌总是含着一种幽婉的古典韵味，美中透着淡淡的伤感，亦诗亦画亦心境。言语清丽而隽永，传达着他真实的孤独与梦想，一个标准的传统\*文人诗人。

我终是只能隔着无情的岁月，在人生的某个雨夜，倾听他穿越时空的达达马蹄声。

“帝子降兮北渚，目眇眇兮愁予。”愁是忧愁的愁，予是自己。

**走进我最喜欢的作家六**

理想是什么？有人说理想是事业之母，有人说理想是梦想的一种，有人说理想是自己一生要为之奋斗、追求的目标，而我似乎是个没有目标的人。我的理想是什么？似乎从未认真考虑过这个问题。于是，我认真地进行了思考，结论是：我的理想是当作家！

为什么是作家呢？这源自于我\*时阅读的爱好。我喜欢看书，而且看得挺杂，历史、探险、漫画、武侠、经典名著，啥都看。跌荡起伏的故事情节，让人荡气回肠的兄弟义气，阴险狡诈的反派人物，轻易不动声色的神秘人……小说中各种人物粉墨登场，精彩纷呈。

看过那么多书，让我感触最深的应是《基督山伯爵》一书，文中主角埃蒙德遭人陷害，逃出\_后意外地得到一笔可观之财，让他一举成为世上最富的人之一，于是他通过周密策划报复了三个仇家。书中不仅把人心黑暗、丑陋描写得淋漓尽致，还让我震撼的是作家别出心裁地对回忆与细节描写，让人读起来倍感真实。我仿佛亲历了埃蒙德复仇的全过程，我能体会到他悲、欢、苦、恨的每一个瞬间。从那里起，我不禁对作家产生了深厚的兴趣。

我特别佩服作家，他们有着天马行空的想象力，丰富的知识积累，细致入微地观察力与敏锐地感知力。创作的时候，作家如同造物主，一切皆是他创造出来的，人物、场景、故事情节，无数细节需要注意，思维要清晰，逻辑要通，稍不注意，就会前后矛盾，无法自圆其说了。创作时，作家就是神，每一个落笔都决定着书中人物的命运、生死、情感，可以是邪不胜正，也可以是道高一尺，魔高一丈，一切均取决于你！可能书中的`每个人物，都有你的一部分特点，有着你的性格特点，把这个虚幻的世界写真实，是作家的魅力所在。

书是打开心灵之窗的钥匙，是人生不可缺失的财富，我的理想是成为一名作家，我在为实现这一理想而努力！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